附件4

第二届平安中国微电影微视频

作品征集原创承诺函

本承诺人承诺如下：

1．承诺人保障向活动主办单位提交的信息资料和相关文件真实有效。

2．承诺人保证所提交的影视作品确属本承诺人独立完成，对该作品拥有充分、完全、排他的著作权。如出现虚假和侵权行为，由本承诺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3．本承诺人保证在创作影视作品及向活动主办单位提交影视作品的过程中遵守保密义务。

4．承诺人确认不向活动主办单位主张因参加本次征集活动而发生的任何费用。

5．承诺人同意提交的影视作品由活动主办单位采用任何宣传方式公开展示。

6．承诺人保证如接受邀请出任本次征集活动评委会成员时，将退出本次征集活动。

7．承诺人保证遵守第二届平安中国微电影微视频作品征集评选活动通知的全部规定和要求。

作品征集评选活动主办单位：中央政法委 中央综治委

承诺人：

（个人签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